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七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8年4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與吳長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儲小平先生、姜文奇先生、黃顯榮先生與王衛紅女士。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第七次监事会（以下简称“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传真和电邮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监事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调整“大南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土地之具体使用用途的议案；
- 2、关于成立广州白云山一心堂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 3、关于本公司与广州花城药业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18日